

唐代崔希逸其人其事考

王惠敏

崔希逸,开元年间的名士、名将,政绩卓著,尤其是在唐朝对吐蕃的战争中立下了赫赫战功,官至凉州都督、河西节度使。有唐一代,崔氏是很有影响的名门望族:“崔氏定著十房:一曰郑州,二曰鄠陵,三曰南祖,四曰清河大房,五曰清河小房,六曰清河青州房,七曰博陵安平房,八曰博陵大房,九曰博陵第二房,十曰博陵第三房。宰相二十三人。”(《新唐书·宰相世系二下》,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2817页)按常理,像崔希逸这样出身望族,又做到凉州都督,属于从二品的高官,史籍应当著录其人其事并提及其家族世系的。然而,不仅“两唐书”没有为他立传,而且就笔者目前所能见到的其他各种史书、家谱以及姓氏录来看,也都未发现关于其家世的任何记载。也就是说,崔希逸的家世尚是一个有待考证的问题。

唐玄宗时期,为加强边境防御,除大规模对外用兵外,还在重要的边境地区设置了九个节度使和一个经略使。“节度使”的职官名号肇始于河西。《新唐书·兵志》载:“景云二年,以贺拔延嗣为凉州都督、河西节度使。自此而后,接乎开元,朔方、陇右、河东、河西诸镇,皆置节度使。”(第1329页)另据《通典》记载,河西节度使理武威郡,统赤水、大斗、建康、宁寇、玉门等八军,管张掖、乌城等四守捉,屯凉、甘、肃等七州之境,治凉州,领兵73000人,战马19400匹。(杜佑:《通典》卷一七二《州郡二》,中华书局1988年版,第4479~4480页)治所凉州地处河西走廊的咽喉,是唐代中原与西域各国联系和交往的必经之地,也是斩断唐王朝两大边患——吐蕃和突厥之间联系的最重要的闸门。因此,唐代对河西节度使(惯例皆兼任凉州都督)的选任非常慎重,出任此职的一般都是一代名将。

检《唐方镇年表》,有史可查的河西节度使共26人,其中“两唐书”有传者16人,除遥领其职的李林甫外,其余皆为骁勇善战之人。(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卷8《河西》,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216~1227页)崔希逸作为凉州都督和河西节度使,“两唐书”却无传,我们已难以推断当时的史家出于什么样的情由遗忘了这位重要的历史人物。所幸的是,我们仍能借助一些零星史料,对其人其事进行一些考辨和梳理,以期对崔希逸能有更多的了解,对其个人遭遇与他生活的时代之间的微妙关系有所

认识,同时,对“两唐书”何以未为其立传做一点推测。

一 生平事迹略考

据《通典》记载,开元九年(721年)正月,“监察御史宇文融陈便宜,奏请检察伪滥兼逃户及籍外剩田。于是令融充使推句,获伪勋及诸色役甚众,特加朝散大夫,再迁兵部员外兼侍御史。融遂奏置劝农判官,长安尉裴宽等二十九人,并摄御史分往天下。慕容珣……裴宽、崔希逸……等,皆知名士。判官得人,于此为盛,其后多至显秩。所在检责田畴,招携户口。其新附客户,则免其六年赋调,但轻税入官……宽等皆当时才彦,使还,得户八十余万,田亦称是……融拜御史中丞”(杜佑:《通典》卷七《食货第七》,第151页)。这是笔者所见关于崔希逸事迹的最早记载。其中“判官得人,于此为盛,其后多至显秩”,符合中唐以后选官制度变化的史实。崔希逸正是通过这个途径开始了其仕宦生涯。他们这次去地方检括户口,“得户八十余万”,因此崔希逸和其他人一起迁为监察御史。《旧唐书·李愷传》亦载,开元九年,张说“入为相,愷又为长安尉。属宇文融为御史,括田户,奏知名之士崔希逸、咸廩业、宇文顺、于孺卿、李宙及为判官,摄监察御史,分路检察,以课并迁监察御史”(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4888页)。而且,在《唐御史台精舍题名碑》上,亦可看到崔希逸的名字。(赵钺、劳格:《唐御史台精舍题名考·姓氏目》,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4页)《唐会要》中也提到,开元九年正月,监察御史宇文融奏万年县尉崔希逸充劝农判官。(王溥:《唐会要》卷八五《逃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第1851~1852页)

从这些史料中,我们仅能看出,崔希逸在开元九年被辟为劝农判官,在此之前为京师万年县县尉,而且在当时已被看做是“知名之士”。至于崔希逸为何被看做“知名之士”以及在此之前的事迹,根据现存史料已不大可考。

其后,崔希逸的事迹于现存典籍中留下一段空白期,直到开元十八年(730年)才又有了一些线索。《旧唐书·食货志》载,开元“十八年,宣州刺史裴耀卿上便宜事条……上大悦。寻以耀卿为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充江淮、河南转运都使。以郑州刺史崔希逸、河南少尹萧灵为副。凡三年,运七百万石,省陆运之佣四十

万贯”(第151页)。即是说,开元十八年,崔希逸已官至郑州刺史,由“分察百僚,巡按郡县,纠视刑狱,肃整朝仪”(李林甫等:《唐六典》卷一三《御史台》,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378页)的监察御史变成了地方大员。

郑州在唐代是连通两京与河北道、河南道以及江南地区的交通要冲。开元时全州有124乡,64619户(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卷八《河南道四》,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01页)。郑州还是当时漕运经过的重要州郡之一。正因为如此,唐玄宗采纳了裴耀卿的建议,任命崔希逸为河南转运副使。崔希逸亦不辱使命,三年间,“运七百万石,省陆运之佣四十万贯”。裴耀卿入相后,崔希逸接任河南转运使,且卓有政绩——“岁运百八十万石。其后以太仓积粟有余,岁减漕数十万石”(《新唐书·食货志三》,第1376页)。

在此之后,有关崔希逸的记载再次出现了一段空白。及至开元二十四年(736年)秋,崔希逸以中书省要员右散骑常侍的身份接替牛仙客为河西节度使(《旧唐书·牛仙客传》,第3196页)。从此,崔希逸开始了其宦途中最为烜赫也最为怅恨的戎马生涯。就在这一年,爆发了唐与吐蕃的战争,崔希逸的命运亦随之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从唐高祖武德六年(623年)至唐亡(907年),唐朝在河西、陇右、关中(今甘肃、青海、陕西一带)和西域(今新疆、中亚一带)等地区,为保卫边防和实现对西域的控制,和吐蕃进行了长期的战争。吐蕃与唐朝时战时和,几乎与唐王朝相始终。吐蕃的军事侵扰是唐朝最重要的边患之一,长期威胁着中原和西域的正常交往。唐高祖武德六年四月,吐蕃攻陷芳州(今甘肃迭部东南),这是最早见于记载的唐蕃之间的战争。唐太宗贞观十二年(638年),松赞干布率军进攻松州(今四川松潘),被唐军击退,此即著名的“松州之战”。唐高宗朝,唐蕃战争逐渐增多,规模也日益扩大,就当时的总体战况看,大体上是唐在西域略占优势,吐蕃在河陇占上风。开元年间,吐蕃一直在陇右地区进行骚扰,意欲截断河西走廊,切断唐朝与西域各国的往来,并联合突厥威胁唐帝国的统治。例如,在开元十五年(727年),吐蕃赞普亲征,绕道河西西部,攻陷瓜州(治今甘肃安西东南),又与突骑施连兵攻安西(今新疆库车)。事实上,早在唐太宗朝,褚遂良就已提出“河西者,中国之心腹”(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一九六,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6178页)的观点。综上,河西走廊的政治军事意义、河西节度使一职的重要性,已不言而喻。

就玄宗朝而言,唐朝主要是依托军镇,集中兵力对吐蕃实施机动防御,并伺机反攻,逐步扩大控制区域。而吐蕃则以河西九曲之地为基地,不断攻略河陇一带。开元二年(714年)秋,吐蕃大将盆达延、乞力徐等率兵十余万进攻唐朝的临洮(今甘肃临潭)、兰州、渭州(治襄武,今甘肃陇西东南)等地,唐廷派陇右防御使薛讷、太

仆少卿王峻率兵反击。此次唐军主力并不固守城池,而是实施机动,寻机歼敌。当年十月,唐军以夜袭发起进攻,大败吐蕃于武街(今甘肃临洮东)附近的山谷中,然后又追击逃敌,连战连捷。开元十年(722年),吐蕃夺取了小勃律九城,张孝高派疏勒副使张思礼与小勃律夹击吐蕃,收复失地,吐蕃元气大伤。经多年鏖战,唐巩固了河陇一带的防务。自开元十七年(729年)起,唐朝开始向吐蕃发动一系列主动进攻。就在这一年,唐朝方节度使李祎率军远程奔袭,一举攻下吐蕃占据的战略要地石堡城(在今青海湟源西南),并分兵据守各重要地点,拓境千余里。(《新唐书·吐蕃传上》,第6081~6084页)由此可见,自开元初年至崔希逸出任河西节度使之前,唐朝在河西地区无论防守还是进攻,多能取得不俗的战绩。这种形势很可能使玄宗对唐与吐蕃的战争持积极进取的态度。

崔希逸卷入唐蕃军事冲突,缘于开元二十五年(737年)吐蕃对唐朝在西域的藩属勃律(今克什米尔北部)的占领。《旧唐书·吐蕃传上》载,开元二十五年,“吐蕃西击勃律,遣使来告急。上使报吐蕃,令其罢兵。吐蕃不受诏,遂攻破勃律国,上甚怒之”(第5233页)。然而,具体到崔希逸赴任河西之初,即开元二十四年秋,吐蕃非但没有对唐朝辖地发起进攻,而且经过崔希逸的一番努力,双方在边境保持着相对和平的局面。据《旧唐书·吐蕃传上》记载:“时吐蕃与汉树柵为界,置守捉使。希逸谓吐蕃将乞力徐曰:‘两国和好,何须守捉,妨人耕种。请皆罢之,以成一家,岂不善也?乞力徐报曰:‘常侍忠厚,必是诚言。但恐朝廷未必皆相信任。万一有人交构,掩吾不备,后悔无益也。’希逸固请之,遂发使与乞力徐杀白狗为盟,各去守备。于是吐蕃畜牧被野。”(第5233页)在唐与吐蕃之间相对和平的情况下,出于方便双方百姓生活和交往的考虑,崔希逸坚持与吐蕃将领达成和平协议无可厚非。

然而,历史的发展往往出人意料,崔希逸很快被迫卷入让他“背信弃义”的历史事件。就在崔希逸和乞力徐达成协议的第二年,即开元二十五年,他的侍官孙诲入朝奏事。为取悦玄宗,孙诲建议趁吐蕃不备进行掩杀。这恰恰印证了吐蕃将领乞力徐最初的担心。其时,玄宗正为吐蕃攻灭勃律之事生气,听了孙诲的奏言后,便派太监赵惠琮和孙诲一起到凉州核实。然而,孙、赵二人抵达凉州后,却矫旨命令崔希逸发兵掩袭吐蕃。崔希逸不得不发兵,在青海大败吐蕃,杀伤无数,吐蕃将领乞力徐逃归本国。(《旧唐书·玄宗纪下》,第208页)

吐蕃因此大怒,双方关系迅速恶化,战事不断。开元二十六年(738年)三月,吐蕃入寇河西,崔希逸出于职责所在,领兵抗战,再次大败吐蕃。就在这年暮春,崔希逸写下《燕支行营》二绝。其一曰:“天平四塞尽黄沙,寒冷三春少物华。忽见天山飞下雪,疑是前庭有落花。”(傅璇琮主编:《唐五代文学编年史》,辽海出版社1998年版,第711

页)该诗记录了当时战地苦寒的自然景观。但此时他内心当更痛苦,作为一介名士、一方大将,却失信于人,尤其是失信于一位十分信赖自己的敌方将领,让他愧疚难当。不久,“希逸以失信怏怏,在军不得志。俄迁为河南尹”(《旧唐书·吐蕃传上》,第5233页;《新唐书·吐蕃传上》第6085~6086页也有类似的记载),郁郁而终。

二 死因推测

由前文不难看出,“两唐书”对崔希逸两败吐蕃的记载,既零碎又语焉不详,有刻意淡化之嫌。这一点亦体现在史书对王维仕宦生涯的记载中。开元二十五年秋,王维以监察御史的身份赴崔希逸幕为通判。他在赴边途中写下《出塞》诗:“居延城外猎天骄,白草连天野火烧。暮云空碛时驱马,秋日平原好射雕。”题下注曰,“时为监察御史塞上作”。(《全唐诗》卷一二八,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297页)当年十一月,王维抵达营地,除宣谕君命外,还撰写了《为崔常侍谢赐物表》(董诰等编:《全唐文》卷二二四,中华书局1983年影印本,第3287~3288页)和《为崔常侍祭牙门将军文》(《全唐文》卷三七,第3319页)。开元二十六年五月,王维和崔希逸同时被调离河西,时隔不久崔希逸去世,王维为此写有悼念诗(傅璇琮主编:《唐五代文学编年史》,第721~722页)。然而“两唐书”《王维传》对这些均只字未提(《旧唐书》,第5051~5053页;《新唐书》,第5764~5766页)。

值得注意的是,关于崔希逸之死,新、旧“唐书”和《资治通鉴》的记载不尽相同。《旧唐书》载:“行至京师,(崔希逸)与赵惠琮俱见白狗为祟,相次而死。孙海亦以罪被戮。”(《旧唐书·吐蕃传上》,第5233页)《新唐书》云,崔希逸“既而与惠琮俱见犬祟,疑而死,海亦及它诛”(《新唐书·吐蕃传上》,第6086页)。《资治通鉴》则云:开元二十六年“夏五月乙酉,李林甫兼领河西节度使。丙申,以崔希逸为河南尹。希逸自念失信于吐蕃,内怀愧恨,未几而卒”(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一四,第6832页)。新、旧“唐书”的记载带有神秘主义色彩,但符合古人的宿命心理。《资治通鉴》的记载则比较冷静。不管崔希逸是否真的见到白狗作祟,但有一点是毋庸置疑的,即《资治通鉴》认为崔希逸是因失信于吐蕃而产生愧疚,很快郁郁而终。这比较符合当时的历史情景和崔希逸的气性,也为我们解释“两唐书”不为其立传提供了一条宝贵的线索。

在古代中国,人们多以中原王朝为中心,视周边少数民族为蛮夷戎狄,比汉人低一等,对待这些少数民族常常是不择手段,历史上这种事例也屡见不鲜。崔希逸欲对吐蕃将领信守然诺之“迂腐”,自然不能被急于追求战功的人所理解。崔希逸率兵袭杀吐蕃一事,《旧唐书》是这样叙述的:“三月乙卯,河西节度使崔希逸自凉州南率众入吐蕃界二千余里。己亥,希逸至青海西郎佐素文子窟,与贼相遇,大破之,斩首二千余级。”(《旧唐书·玄宗

下》,第208页)这段材料没有涉及到该次战争爆发的真正原因,但对这次掩袭的成功带有炫耀的口气。在这种情况下,崔希逸内心渴望与吐蕃之间持守信义、不愿主动挑起战事的历史事实也就不值得一提。更何况,通常战争一结束,作为战胜者一方便开始改写战争的本来面目,原本残酷的战争往往被渲染成统治者的赫赫武功。于是,某种符合统治阶层意识形态的历史记忆,便一劳永逸地确立了。这种选择性记忆所建构的历史,既代表了官方对这场战争的态度,也凸显了个人在“国家公义”下的渺小无力。

综观史书中散落各处的有关崔希逸的生平事迹,他才能卓越,文武兼备,且颇讲信义,其品行确实值得称道。《大唐新语》载:“牛仙客为凉州都督,节财省费,军储所积万计。崔希逸代之,具以闻。诏刑部尚书张利贞复之,有实。玄宗大悦,将拜为尚书。”(刘肃:《大唐新语》卷七《识量第十四》,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104页)《旧唐书·牛仙客传》对此亦有记载:“初,(牛)仙客在河西节度时,省用所积钜万,希逸以其事奏闻,上令刑部员外郎张利贞驰传往复视之。仙客所积仓库盈满,器械精劲,皆如希逸之状。上大悦,以仙客为尚书。”(第3196页)崔希逸能够如实褒前任之美,而非据为己功的做法,足见其操行之高尚。《太平广记》中收录有关于崔希逸的故事,展示了他在大众记忆里的形象。在这个故事里,崔希逸被描绘成地府中一个类似于钟馗的判官(李昉等:《太平广记》卷三八〇《再生六》,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3024~3025页),反映了大众对崔希逸的认识和评价。

总之,崔希逸以名士身份入仕,官至河西节度使,颇有政治、军事才干,终因迫于君令不得不偷袭与之盟誓且和平相处的吐蕃军民,后竟因此事抑郁而死。崔希逸这样一位名士、名将,虽未能在新、旧“唐书”中立传扬名,但在民间叙事里赢得了后人的理解和尊敬。通过此番考辨和梳理,我们可以从崔希逸身上看到其个人命运充满了悲剧,即他虽功勋卓著却抱恨身死。这一切都源于其个人理想化的人格追求与社会政治现实之间难以调和的矛盾:古代中国士人所继承的传统文化对其历史性格和价值取向的规范,主要目的是造就有才能、有持守的理想人士,而现实社会的政治官僚机制却将官员们异化为庞大的专制官僚机器运作的组件,成为统治集团实现其利益的工具,这样个人生命史便易于被宏大的叙事所淹没。

收稿日期 2010—03—11

作者王惠敏,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 惟正】